

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莒南安办发〔2017〕33号

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全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情况 通报（第四期）

各镇街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莒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临港产业园管委会，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莒南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莒南政办发〔2017〕14号）要求，全县14个镇街（园区）、33个责任部门结合汛期安全生产特点，按区域、按行业领域“地毯式、全覆盖、无缝隙”地继续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，集中排查整治各类风险和隐患，严厉打击违法行为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。现将第四期（2017年7月10日至7月16日）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工作报表报送情况。全县 14 个镇街（园区）、33 个责任部门针对本辖区、本行业领域的实际情况，组织开展了集中攻坚治理行动。其中，14 个镇街（园区）全部报送了工作报表；33 个责任部门按时报送工作报表的有 30 个，未按时报送工作报表的有公安、卫计、人社。

二、组织检查情况。全县共检查企业 193 家。从镇街（园区）看，14 个镇街（园区）共检查企业 53 家，其中，排查 5 家以上的有道口。从责任部门看，33 个责任部门共排查企业 140 家，排查车辆 210 辆。其中，排查 5 家以上的有安监、畜牧、水利、工商、民政、商务、文化执法，交警大队排查车辆 210 辆。

三、排查安全隐患情况。全县共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165 项。从镇街（园区）看，14 个街（园区）共排查安全隐患 54 项。其中，排查 10 项以上的有十字路街道、道口。从责任部门看，33 个责任部门共排查安全隐患 111 项。其中，10 项以上的有安监、畜牧、环保。

四、执法立案情况。全县共执法立案 2 起，其中非煤矿山领域立案 1 起，进行行政处罚 0.6 万元；危险化化学品领域立案 1 起，进行行政处罚 0.5 万元，

五、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情况。14 个镇街（园区）共检查企业 53 家，涉及企业员工总人数 1544 人，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人数 1319 人，签订率 85%。其中，签订率未达到 100% 的有经济开发区、板泉、道口。

请各镇街（园区）、各责任部门进一步增强对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严峻性的认识，强化红线意识、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，高度重视灾害性天气对安全生产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密切关注汛情灾情，严格按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方案要求，全面攻坚治理各类安全隐患，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

- 附件：1、各镇街（园区）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情况统计表（第四周）；
- 2、各责任部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情况统计表（第四周）；
- 3、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累计未整改隐患清单（第四周）。

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7月18日

报：县委常委，人大常委会主任，县政协主席，县政府副县长，县法院院长，县检察院检察长。

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7月18日印发

